

岳阳市平江县政府采购项目实施计划表

编制单位名称：平江县第一人民医院 编制时间：2026年7月10日

项目名称		平江县第一人民医院256排CT机、车载16排CT机三年维保服务项目		
采购单位		平江县第一人民医院		
√自行组织编制	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刘琼妃	13974009105		
	其它参与编制人员	李雄伟、张小康、徐勇、刘时敏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单位编制	机构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采购项目类别		□货物 √服务 □工程		
合同订立安排	项目预计实施时间	2026年8月		
	项目进场/交付时间	2026年8月 - 2029年8月		
	项目实施地点	平江县第一人民医院		

合同订立安排	采购方式	☐ 集中采购 ☒ 分散采购				
	委托代理安排	☐ 自行采购 ☐ 集中采购机构 ☒ 社会代理机构				
	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2、特定资格条件：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辐射安全许可证》。				
	项目预算金额	6400000元				
	项目最高限价	6400000元				
	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是否分包	☐ 是 ☒ 否			
		采购包划分要求	/			
		合同分包要求	/			
	标的（产品）品目	计量单位	数量	进口/国产	核心产品	备注
	维保服务	项	1		256排CT机、车载16排CT机三年维保服务	
包装和运输要求	/					

合同订立安排	保险要求	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施工交货人员的薪水支付和人身意外保险。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其他
	采购方式是否需要财政部门批准	☒ 不需要 ☐ 需要
	需要批准的报批安排	/
	供应商邀请方式	☒ 公开方式 ☐ 邀请（推荐）方式
	用供应商邀请方式的依据	/
	评审规则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选最低评标价法的理由	/
	选综合评分法的理由	不能完全确定客观指标，需由供应商提供设计方案、解决方案或者组织方案的采购项目，综合考虑以单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以及性价比要求等因素选择评审方法。
	评标方法描述	商务：100分，权值：30% 技术：100分，权值：60% 报价：100分，权值：10 %
	合同类型	☐ 买卖合同 ☐ 建设工程合同 ☒ 技术合同 ☐ 物业服务合同 ☐ 委托合同 ☐ 其他
	选择合同类型的理由	本项目为服务

合同管理安排	定价方式	☒ 固定总价，要求：不高于预算金额
		☐ 固定单价，要求：
		☐ 成本补偿，要求：
		☐ 绩效激励，要求：
	选择定价方式的理由	不能完全确定客观指标，需由供应商提供设计方案、解决方案或者组织方案的采购项目，根据实现项目目标的要求，采取固定总价定价方式
合同管理安排	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一、采购项目名称：平江县第一人民医院256排CT机、车载16排CT机三年维保服务项目 二、服务时间和地点：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时间：3年。 三、服务质量要求： 按国家行业标准执行。验收时必须达到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的合格标准。 四、验收 要求：合格。 合同款支付方式：合同中约定。
	履约验收主体	☐ 采购代理机构 ☐ 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 专家 ☐ 第三方专业机构 ☒ 服务对象 ☐ 其他
	履约验收时间	按合同条款约定执行

合同管理安排	履约验收方式	由平江县第一人民医院等相关代表组成验收组，按采购文件、报价文件、合同等进行。
	履约验收程序	验收时必须达到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和标准，由相关职能部门按国家标准进行检验
	履约验收内容	由平江县第一人民医院等相关代表组成验收组，按采购文件、报价文件、合同等进行
	履约验收验收标准	按国家行业标准执行。验收时必须达到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和标准，由相关职能部门按国家标准进行检验，验收必须达到合格标准。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按合同条款执行
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

填表说明：

- 1、若本表项目有分包，可以自行增行。
- 2、进口产品采购应报市级财政部门核准，核准资料作为附件提供。
- 3、标的配套设备、备件、耗材等若服务类和工程类有，也须列明。
- 4、本表填列的具体要求请参照文件指导。

岳阳市平江县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表

编制单位名称：平江县第一人民医院

编制时间：2026年7月10日

项目名称		平江县第一人民医院256排CT机、车载16排CT机三年维保服务项目				
采购单位		平江县第一人民医院				
√自行组织编制	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刘琼妃	13974009105				
	其它参与编制人员	张小康 张小康 张小康 刘湘云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单位编制	机构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采购项目类别		□货物 √服务 □工程				
需求调查	是否开展需求调查	√是 □否				
	不开展需求调查的理由					
预算金额（如有分包，请自行加行）		6400000元				
采购标的汇总表	标的（产品）品目	计量单位	数量	进口/国产	核心产品	备注
	256排CT机、车载16排CT机三年维保服务	项	1		256排CT机、车载16排CT机三年维保服务	

技术商务要求（如有分包，请自行加行）	技术要求	详见附件
	商务要求	一、采购项目名称：平江县第一人民医院256排CT机、车载16排CT机三年维保服务项目 二、服务时间和地点：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时间：3年。 三、服务质量要求： 按国家行业标准执行。验收时必须达到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的合格标准。 四、验收 要求：合格。 合同款支付方式：合同中约定。

填表说明：1、此表为不需开展需求调查的项目，如果属要开展需求调查的项目，还需另外填列《

2、《采购标的汇总表》根据项目类型可调整。其中：1)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请在备注栏注明指导性目录编号。2)服务类采购项目请提供服务内容或方案清单作附件。3)工程类采购项目请提供工程量清单作附件。

3、本表填列的具体要求请参照文件指导。

采购需求

1、保修范围：

256 排 CT 机三年维保服务(整机保修含球管与移机), 车载 16 排 GE-CT 机三年维保服务（整机保修含球管), 更换的配件必须与原设备型号一致, 安装完毕后达到设备运行标准。

2、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全天候 24 小时提供服务。

▲3、定期保养：保修期内，对上述设备提供每年不少于 4 次维护、保养、校正服务，包括设备安全检查，影像质量检查，设备除尘保养，运行状态检查，预防性维护间隔进行，并提供计划性的预防性维护报告（记录）。

4、投标人在国内设有零备件仓库，需同时提供备件库的地址、照片以及仓库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证明材料。

5、投标人必须具备充足的备件供应能力，并保证所更换的备件与原设备型号一致，安装完毕后达到设备运行标准。

▲6、开机率：开机率 $\geq 95\%$ ，按一年 365 天，每天 24 小时计算。若设备开机率低于 95%，则每超过一天，保修期相应延长 7 天，另外按照该设备去年同期每天的收入的 50%扣除维保费用。

▲7、响应：合同期内全天候 24 小时不间断提供服务，不限次数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接到报修后 1 小时内响应，并于 6 小时之内赶到维修现场对接临床协调服务工作，一般故障处理时间 ≤ 24 小时，需要采购更换配件时，停机时间 ≤ 48 小时；停机时间 ≥ 48 小时，需要出

具纸质说明文件，并提供应急预案和承诺，报相关科室和医院相关领导签字，否则，医院有权无条件终止维保合同。

8、在保修结束时，保证设备所有配件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否则医院有权拒付相应的保修尾款。

9、合同期内或合同结束时，因投标人无法完成投标合同内规定的要求而产生的额外费用由投标人全权负责。

▲10、本项目包含 256 排 CT 机的移机服务，需从老院区迁移至新院区，投标人须按照招标人要求完成移机工作，并将设备恢复至临床使用标准。投标人应具备移机服务能力，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三份大型影像设备移机业绩作为佐证）。

11、投标人在以往的经营中无不良记录，且维保服务项目中未发生导致设备重大损坏(如导致磁体损坏、设备报废等)的维修事故。投标人须提供盖章的承诺函。

12、投标人需为临床提供必要的支持及相关培训。

13、维修服务报告：投标人维修后需向医院提交设备维修服务工单，由设备管理科室签字确认完成并形成电子版本备案及纸质每一年不同设备胶装版本。

▲14、合同内设备软件系统故障由投标人负责解决。

15、质量检查(合同期内每年度)：所有维保设备检查图像质量(效果)、评判参数结果、调整/校准至原厂质量标准，记录设备质量报告。